

证券代码：874603

证券简称：艾科维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江苏艾科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 月 2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300 人

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523 人

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02 人

2025 年收入总额（未经审计）：500,000 万元

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67,200 万元

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未经审计）：150,500 万元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70 家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66 家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7	医药制造业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91,600 万元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0,700 万元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6 家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7,10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5,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

				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限的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限的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 诚信记录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7次、监督管理措施42次、自律监管

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15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郑斌，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自 2004 年起持续在本所执业，自 2026 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仇劭飞，202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自 2024 年起持续在本所执业，自 2026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包梅庭，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自 2006 年起持续在本所执业，自 2024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6)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5)年审计收费 6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60 万元。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

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2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6年2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经过审慎核查，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的相关工作要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艾科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艾科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江苏艾科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